

第二章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南宁市中级人民法院2026年物业管理服务

项目编号： NNZC2025-G3-991464-NNSZ

投标人名称： 广西朋宇组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序号	服务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	数量 ①	单价 (元)②	单项合价 (元) ③=①× ②	服务期
1	南宁市中级人民法院2026年物业管理服务	物业服务内容 ▲（一）大院公共区域、房屋的养护、管理和清洁卫生。包括：大院公共区域、房屋主体结构（基础、墙体、柱、梁、楼板、屋顶）、楼梯及楼梯间、门厅、走廊通道、办公室、会议室、卫生间及所有设备房。 备注：洗手液、抽纸、卷筒纸由采购人提供。 （二）设施、设备及房间的维修养护、运行、管理。包括：上下水道、落水管、照明系统、消防系统、发电设备、供配电系统、二次加压供水系统、监控室及安防系统。 备注： 1、高压配电的日常维修及养护不在物业管理服务范围内。 ▲2、设施设备小修由中标人提供维修人员及工具，中、大修（土建工程、防水工程、设备拆卸、解体、水电设施改造等）中标人须配合专业维修单位进行维修，以上所有维修费用及更新材料由采购人提供。物业维修的大修、中	1项	3369432.00	3369432.00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修、小修范围及金额界定，参照后附的《物业维修范围的界定及标准》，小修单次费用在10元以下的，由物业公司负责，年维修费用在6000元以下的，由物业公司负责，并将此费用计入物业服务成本中，超过部分，由采购人根据维修派工单核计给予物业公司补贴。其他中修、大修费用参照后附的物业维修范围及标准界定的内容而定。 2、中央空调、多联机空调、电梯、音响系统、网络通信系统、门禁系统、厨房设备、消防系统与设备、防雷检测、外墙清洗等由采购人另行聘请专业单位维保。日常维护由物业公司管理，发现问题及时向业主及设备维保公司通报，并采取安全隔离措施，等待维修。 （三）会议服务 ▲（1）负责会议室清洁、保洁、会议物品准备及保管。 ▲（2）会前做好会场准备，会中及时添加茶水、毛巾服务，会后做好会场清理、清洁及杯具、毛巾等物品清洗、消毒、保管等。 （3）会议设施的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报修。 （4）做好会议会前、会中、会后的工作。 （四）饭堂接待用餐服务 （1）接待前筹备，确认接待人数、用餐时间、饮食禁忌、特殊需求，布置场地，打印台签。 ▲（2）用餐中服务，专人迎接、引导入座、倒茶、上菜、添酒、换骨碟、清理桌面、回应临时需求（加菜、调整口味）、应急处理（快速解决突发问题，如设备故障、客人不适等）。 （3）用餐后收尾：整理接待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及客户反馈，针对性调整服务流程，确保后				
--	---	--	--	--	--

	续接待服务标准化、规范化。 (五) 公共绿地、花木的养护管理及院内绿植的配置与养护 负责审判大楼及裙楼、立案信访大厅等公共区域植物的配置及养护工作。 ▲1、树木、花灌木、绿篱和草坪的灌溉、修剪、施肥和病虫害杂草防治,所需化肥、农药及各种工具等由中标单位负责。 2、室内绿化维护服务。 备注:节假日摆花、会务摆花等费用由采购人另行支付。 (六) 维护公共安全。在紧急情况下组织人员疏散。安全标识更新,消防器材巡检(安排更换到期消防器材,费用由采购人另行支付)。协助司法警察维持办公楼、立案信访大厅等公共区域的安全保卫工作。 ▲(七) 做好“防火、防盗、防爆、防破坏”的“四防”工作,做好全天候24小时安全监控,消控室实行24小时值班制且值班人员持证上岗(人员要求、持中级监控操作员证)、巡视、门岗执勤及辖区内的公共场所的安全防范和公共秩序管理、维护等安全工作,大院内交通、车辆停放的管理;配合、协助公安机关及有关部门处理物业管理辖区内一切与治安有关的工作。 ▲(八) 公共环境(包括公共场所、办公室内、审判法庭、房屋建筑物共用部位)的清洁卫生、垃圾的收集、清运。 (九) 报刊杂志发放、图书馆管理及院内送水服务; (十) 会务服务。会务所需用品由采购人提供;				
--	---	--	--	--	--

		(十一) 监控影像资料的保密服务;				
		(十二) 化粪池每年清理一次, 费用由采购人另行支付。				
		(十三) 蓄水池及供水水塔每年清洗、消毒二次, 费用由采购人另行支付。				
		(十四) 负责大院水电抄表及收费工作。				
报价合计 (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 (大写) 叁佰叁拾陆万玖仟肆佰叁拾贰元整 人民币 (¥ 336 9432.00 元)						

注:

1、 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 不得自行更改, 也不得留空, 如有多分标, 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 必须加盖投标人有效电子公章, 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本表内容均不能涂改, 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 如为联合体投标, “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 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且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 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4、 以上表格要求细分项目及报价, 填写具体服务内容, 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5、 特别提示: 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 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 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服务范围、服务要求、服务时间、服务标准等予以公示。

6、 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 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注: 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 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广西朋宇组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 2026 年 01 月 19 日



第四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1、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

2、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服务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中级人民法院2026年物业管理服务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南宁市中级人民法院2026年物业管理服务，属于物业管理；承接企业为广西朋宇组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从业人员406人，营业收入为28734.335832万元，资产总额为14454.837899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



广西朋宇组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GUANGXI PENGYUZU PRKPERTY MANAGEMENT CO.,LIT

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广西朋宇组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 2026 年 01 月 19 日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 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 接受社会监督。